

屏東縣 111 學年度 屏東縣立大同高中 國中部 美術才能班新生暨插班生
聯合甄別成績複查申請表

本人參加「屏東縣 111 學年度 屏東縣立大同高中 國中部 美術才能班新生暨插班生聯合甄別」，對成績有疑義，擬申請複查。

◎甄別證號碼：

◎姓名：

科目	水彩畫	鉛筆素描
原始成績		
加權後成績		
欲複查項目打√		

◎請於 111 年 4 月 21 日(星期四)10:00-11:30、111 年 4 月 21 日(星期四)14:00-16:30、111 年 4 月 22 日(星期五)10:00-11:30 向報名學校提出申請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◎家長簽名：

◎聯絡電話：

111 年 月 日

屏東縣 111 學年度 屏東縣立大同高中 國中部 美術才能班新生暨插班生

聯合甄別成績複查結果通知單

甄別證號碼：

姓名：

結果如下：

一、 成績核對結果正確無誤。

二、 成績修正如下：

水彩畫	鉛筆素描